

2404

石阡文史資料

第九輯



政协石阡县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PDG

目 录

石阡解放初期的接管建政工作·····	周维刚 (1)
记石阡解放初期的五大任务·····	周维刚 (7)
石阡温泉大桥修建纪实·····	李国恩 (13)
石阡新方志编修概略·····	杨军昌 (17)
石阡县供销社发展简史·····	潘文渊 (34)
石阡县民间兽医组织及工作·····	刘光焕 (41)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石阡建筑群·····	廖昌铨 (51)
中坝沿河一带古建遗址·····	李世慧 (56)
民国石阡县城示意图及说明·····	龙天枢 (60)
石中校史上的三个时期·····	谭光法 (66)
石中图书建馆与杨俊之先生的《劝募启事》··	安仲亭 (72)
石阡兴办的民族小学·····	梁武朝 (75)
陈念魂先生在阡执事·····	杨怀胜 (76)
四十年代中期石阡中学施教计划草案·····	陈嘉猷 (81)
难忘的回忆·····	陈嘉猷 (88)
明万历《贵州通志·石阡府志》···摘录县图书馆提供	(9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石阡县委员会一至四 届各专委会人员名单·····	周维刚 (114)
石阡温泉大桥碑铭辑·····	周维刚 (120)
成启宇先生捐赠的《金石萃编》简介·····	杨通源 (135)
一九一七年石阡县村寨录·····	张光伟 (138)

抗战后期石阡见闻·····	龙天枢(150)
艺人周西臣与道情·····	廖昌铨(152)
节日的文艺游行·····	杨怀胜(154)
民间交通传说三则·····	蔡正国(156)
石阡木工参加修复镇远青龙洞记·····	李世慧(159)
千工堰·····	李德真(162)
双溪谷酒·····	周维刚 杨怀胜(166)
河闪渡游记·····	杨怀胜(167)
将军岩·····	杨怀胜(169)
邵以化土司遗址·····	杨怀胜(170)
两端古砚·····	杨怀胜 周维刚 廖昌铨(171)
石阡中学校庆词一首·····	杨怀胜(173)
游佛顶山诗八首·····	杨军昌(174)
诗词对联八首·····	李世慧(178)

石阡解放初期的接管建政工作

周 维 刚

石阡于一九四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解放后，一九五〇年元月中旬，由铜仁地委、专署派遣以武大觉同志为团长的军政工作团四十一人从铜仁来到石阡，开始接管建政工作。军政工作团在铜仁组建时，搭起中共石阡县委架子，明确武大觉为委员，全面负责石阡党政军工作。军政工作团到达石阡县城时，受到“石阡县人民临时办公委员会”人员的迎接。

军政工作团到达石阡后，先以“石阡县人民临时办公委员会”的名义开展工作。首先组织干部认真学习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决议精神，教育干部要密切联系工农群众，团结争取知识分子和上层人物，为扎根石阡做好思想准备。在此基础上，向社会各界广泛宣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国人民解放军布告》（约法八章）和党的政策。春节期间，军政工作团分成三个组，用各种形式开展形势教育，宣传全国胜利的大好形势。同时，开展了社会调查工作，和各方面人士会晤接触，争取各界人士协助接管建政工作。

接管初期，由于国民党的破坏，旧县府遗留下来的是破烂家具，军政工作团即亟催原国民党石阡县长杨芝先速回石阡办理档案财产和公粮接交手续。（杨未来办理手续），对原维持会的档案财产和剩余的旧县府的档案材料进行接收并加以整理。在接管上采取“接过来，包下来，维持现状”的

办法，对旧政权人员只要他们不持枪抵抗，各安职守，服从命令，听候接管安置，就一律留用。对全县十八个乡镇也采取同样办法，乡镇旧职人员依然留用，共吸收旧政府人员一百四十名参加工作，并送一部份旧职人员到铜仁等地学习，进行思想改造。对“石阡县人民临时办公委员会”下设的公安总队也进行接管和改编，共接管公安总队二百五十名武装人员，接受武器：机枪二挺，步枪一百四十一枝，子弹三千一百九十五粒，手榴弹八十六颗，小炮（六〇炮）二门。十八个乡镇乡队人员及枪枝（三百六十人枪）同时接收。改编公安总队，设立正副大队长及教导员，委派五人为点验委员，点验了公安总队二、三中队。到二月中旬，接管工作结束。各方面工作转入正轨。支前、征粮、卫生、税收、学校等方面工作正常进行。

经过接管和筹备，建政时机成熟，一九五〇年二月五日至九日，军政工作团召开了有原十八乡镇长和各界知名人士参加的会议，宣布人民政府成立，宣读了武大党为县长的任命，布置了征粮工作。会后根据工作实际，设置了公安局、文教科、财科（下设税务局、贸易组、金库、粮食局、支前委员会）等办事机构，并委派专人负责。“石阡县人民临时办公委员会”临时机构随之撤销，大部份人员参加政府工作，少部份人员送往铜仁等地参加学习。随后根据全县地理形势和人员情况，将原十八个乡镇划为三个区，一区辖龙川、永盘、大新、和平、中魁、汤山六个乡镇；二区辖花桥、石固、五德、青阳、枫香、坪山六个乡；三区辖白沙、聚凤、国荣、甘溪、庄乐、乐回六个乡。各区由军政工作团派出七人作组建区人民政府班子。各区设区长、指导员主持工作。

一区指导员何晋卿、副区长王栋臣；二区指导员白兴胜、区长潘建华；三区指导员王汝颜、副区长李殿文。二月中旬后，派驻各区人员即下乡开展接管建政及征粮工作，初步推行政令，打开了局面。

为了认真贯彻执行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做好各方面人士的团结工作，接管之初，对石阡当时的进步知名人士成启宇、谭光法、杜渐等人实行团结的政策，充分信任他们，安排适当工作，让他们在工作中施展自己的才能。通过他们团结其他进步青年知识分子和进步人士参加工作，使这些进步人士都能靠拢在人民政府周围，同人民政府同呼吸、共患难。三月份，因土匪破坏征粮工作，县人民政府和驻军人员吃粮发生困难时，成启宇先生将家里粮食拿出支持县人民政府和驻军人员食用。

正当县人民政府忙于接管建政，支前工作，群众尚未发动之际，潜伏的反动势力窥见我军已入川作战，地方武装力量薄弱，便蠢蠢而动重新纠合起来，纷纷向人民政府发难。以石阡两大封建势力之一的、盘踞石阡西南地区的“西吴”吴登仁便与国民党特务、军阀政客、惯匪和邻县反动势力勾结在一起，打出反动旗号，于一九五〇年二月下旬组织“黔东南人民反共救国军”。并与混入县人民政府公安大队的副大队长、国民党营长刘子前等以及思南、余庆、凤岗等县反动势力勾结起来，组织乡保武装，先后攻打思南文家店征粮队，余庆、思南等县人民政府，阻挠石阡县人民政府派驻三区征粮工作队征粮工作的进行，並扣留三区人民政府人民枪枝。与此同时，“冲天炮”（冯国清）在甘溪夺枪组织土匪队伍，勾结施秉匪首孙绍武，与余庆匪首田应显组织“贵州

省东路反共救国军”，参加攻打余庆县人民政府和中魁乡人民政府，打死乡人民政府人员六人。盘踞石阡以东的以吴河清为代表的“东吴”，表面靠近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实则暗地与岑巩、玉屏等地匪首杨凤池、杨鸿尧及邓鹭勾结在一起，在岑巩注溪组成“湘黔边区民众联合反共救国军”一一三军。三月，吴河清与邓鹭、杨凤池等匪众攻打都平寨、都平、客楼、天马等地，並两打石阡、岑巩、江口三县，杀害我地方干部二十余人。还派出特务刺探县人民政府和解放军的情报，阴谋与人民政府作长期的对抗。此外，县境内的其他各股反动势力均集合于“东、西两吴”势力下，向我人民政府作疯狂的反扑。一时全县乌云密布，土匪横行，道路被阻，县人民政府政令难以推行。

三月份，全县匪焰日炽，县人民政府为了稳定局势，先后派出人员到本庄、五德、甘溪争取吴登仁、吴河清、“冲天炮”（冯国清），均未成功。吴河清虽表面表示愿与人民政府合作，实则暗地与土匪勾结，扩充实力。三月底，“冲天炮”率匪众进攻包围县城。土匪围城，吃粮十分困难。在挫败土匪里应外合进攻县城的阴谋后，县人民政府被迫于三月三十日撤出石阡东迁铜仁。石阡县境全被土匪、叛军盘踞，人民又重新处于水深火热之中。

在全省局势初步好转的情况下，七月九日，县人民政府根据上级指示回到石阡，配合剿匪部队进行剿匪和接管建政、征粮工作。为方便工作，县人民政府对全县行政区重新进行了划分，在原三个区范围内扩划为六区一镇：大新、和平、龙川、永盘四个乡为第一区；花桥、石固、青阳三乡为第二区；五德、枫香、坪山为第三区；中魁、国荣、甘溪三

乡为第四区；白沙、聚凤为第五区；乐回、庄乐二乡为第六区；汤山镇为县直属机关领导。各区仍为指导员、区长领导主持工作。各乡建立乡公所或乡政委员会，明确乡长主持工作。至一九五〇年底，县对行政区域再行调整划分：将汤山镇划为城关区，枫香乡一二分会及第四区中魁乡四分会划归城关区管辖；一区和平乡划归第二区管辖；原属第三区的坪山乡划归第四区管辖；原属第四区的国荣乡全部划归第五区管辖。在七月剿匪期间，为适应剿匪工作，县建立了三位一体的工作委员会负责全县工作。首先在属于区域的一、四、五、六区和枫香、坪山乡各一部份和汤山镇开展群运工作，先建立西部四个区的政权，以访苦、引苦、诉苦、联苦等活动方式发动群众，组织农会，逐步改造旧乡保甲制之以农协会行使权力，共建立十三个乡农会、一百三十九个村分会、二千二百三十八个农会小组。农会组织的建立，使区乡政权得到了巩固。条件好的汤山镇，建立了工作委员会开展工作。到一九五一年二月，县、区、乡、村均成立了农协会，作为同一级的政权设置开展工作，发挥了“一切权力归农会”的作用，从组织上有力地保证了党的各项中心工作的开展，显示了农民协会在解放初期建政的巨大威力。

八月，石阡西部地区剿匪告一段落后，剿匪东集团指挥长潘焱来石阡，按照地委指示正式建立中共石阡县委员会，以一三七团团长师仲伟为中共石阡县委书记，县长武大觉、一三七团政治处主任张梓为副书记，负责领导全面工作。九月二十二日，师仲伟调回部队工作，由张梓任县委书记，武大觉、王安福、刘鲁新、何晋卿等为委员。一九五一年三月，张梓调回一三七团，曾端林任石阡县委副书记。

一九五〇年十月，全县剿匪胜利结束，在区乡各级政权相继建立的基础上，县委、县政府着手进行县委、政府下属机构的编拟设置工作。县委机构设置县委书记、秘书处、组织部、宣传部、工会、农会、青年团、妇联、武装部，配编制三十八人（实有二十一人，缺十七人）；政府系统设县长、秘书室、民政科、财政科、教育科、建设科、工商科、法院、检察院、医委会、民族事务委员会、公安局等十一个机构，配编制一百三十一人，勤杂人员三人（已配七十六人，缺五十五人），所需配制的干部来源于南下、西进、部队转业和地方干部（包括原有旧职人员）等方面，逐步调整配齐。一九五二年六月，全县根据上级指示精神进行了干部整编，对旧职人员有工作能力或一技之长者继续留用，毫无技能或有其它问题的，发给证明、大米资遣回原籍安家落户。

到一九五二年底，全县接管建政工作基本完成。各级人民政权逐步建立，日益巩固，人民当家作主的日子终于来到了。

记石阡县解放初期的五大任务

周 维 刚

解放初期的五大任务系指清匪、反霸、减租、退押、退帮工帮粮、征粮。

经过一九五〇年七、八、九三个月大规模的剿匪斗争，石阡县境内的大股土匪被歼灭，匪势减弱，群众也基本发动起来，区乡政权建立並已初步巩固。为从政治上、经济上彻底摧毁封建势力，遵照省党代会精神和省人民政府的安排，县委于一九五〇年九月十六日至二十二日召开县首届农民代表会议，继又于十月十二日召开了首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各区也根据县委指示召开了相应的会议。在这些会议上，县委根据省委指示精神，认真组织干部和群众骨干学习了反封建的有关政策，讨论了具体实施办法，布置了清匪、反霸、减租、退押、退帮工帮粮、征粮五大任务为中心的反封建斗争。

清 匪

经过一九五〇年七、八、九三个月的剿匪斗争，全县还有少部份小股土匪和散匪活动在县境边沿地区，这些小股土匪或骚扰、或隐蔽，继续与人民为敌。根据这些土匪活动情况，县委决定继续执行军事进剿、政治攻势和发动群众相结合的方针，先后召开清匪反霸工作会议，成立清匪委员会，布置了清匪工作。根据全面净化的要求，军事进剿上一方面

集中兵力消灭边沿地区小股土匪和散匪，一方面发动群众查匪捕匪，广泛开展群众性的清匪活动。为彻底清理土匪，全县成立了民兵组织——人民自卫队，共组建23个武装民兵班，有武装民兵3785人，负责保卫区乡政权，参加清剿国民党残余势力，站岗放哨，维持社会治安。在清匪中，县委要求做到“三清”：清匪首、清匪众、清匪枪。为弄清匪情，县设立了情报站，区乡也设立了情报分站，逐层建立了情报网，揽清漏网土匪动态，全县农协会员、自卫队员、儿童团员参加站岗放哨、昼夜巡逻，查客店、查路条、搜山查洞，查外逃土匪下落。同时还广泛发动群众清匪，并且采取以匪清匪，动员悔过匪众揭发其他漏网匪众。还开办匪属训练班，利用匪属写信进行动员。清匪中，还注意严格掌握政策，对抓获匪众采取了当众悔过、受训、管理、保释、严办等分别对待的方针。对匪首、匪众区别对待。各区开办自新训练队，经教育后由农会根据情况保释。群众性的军事攻势和政治攻势使土匪无路可走，陷身于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吴河清之子、匪首吴天锡漏网潜逃到石固大豹沟，石固乡六个民兵顶风冒雪将其捉拿。潜逃到余庆的“贵州省东路反共救国军”一支队司令，石阡匪县长“冲天炮”（冯国清）在余庆驻军的协助下被捉拿归案。漏网在湖南的匪首特务王炎文也被群众外出捉拿归案。截至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全县捉获、清出匪众2471人，匪首194人。清匪工作巩固了剿匪成果，净化了社会，保证了人民群众有安居乐业的生活环境和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反 霸

反霸斗争是随同清匪一起开展的。解放前，我县封建势力强大，著名的东、西两吴势力盘踞着石阡大半个县境。此外，还有大大小小的地头蛇，各踞一地，互相勾结，残害人民，无恶不作。解放初，一些地主恶霸又参与组织土匪活动，资助土匪钱粮，刺探情况，参与攻打人民政府，进行抢劫，危害地方，犯下了新的罪行。不打倒地主恶霸，人民就难以发动。根据地委指示，县委于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布置了清匪反霸工作，要求各区分析研究封建势力的具体情况；必须掀起猛烈广泛的运动，给封建势力以摧毁性的打击；在清匪反霸中要注意统战问题。一九五一年一月，县委又召开了五个区的区委书记会议，重点明确了恶霸地主与犯罪分子的界线，强调反霸斗争要与说理斗争及公审判决相结合。为了推动反霸斗争的开展，县委组织部长王安福亲自下到五、六两区检查工作，並参加五区伸冤、说理、清算斗争，取得点上经验后向各区推广。随后，反霸斗争在全县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在反霸斗争中，根据打得狠、打得准的原则，各区首先对地主恶霸进行排队，确定地主恶霸名单，农协会广泛发动受苦群众召开伸冤、诉苦、说理大会，用充分的事实揭露恶霸罪行，並追缴赃物分给穷苦群众，然后召开公审大会进行判决。经过反霸斗争，揭露了恶霸地主的罪行，人民扬眉吐气。到一九五〇年六月，经过半年多的反霸斗争，全县斗争地主恶霸共113人，没收了91户的财产，30人得到了实物赔偿，枪决了罪大恶极的地主恶霸55名，有力地打击了地主恶霸当权派，启发了群众觉悟，提高了群众反封建势力的积极性。

在反霸斗争中，在党领导下的农民群众，还积极参加

清查过去被地主恶霸、乡保长所垄断放高利贷的积谷。仅白沙、本庄两地就清出积谷数百担，经农会评议后贷给了农民，及时解决了“下脚粮”的困难，支持了生产。

减租、退押、退帮工帮粮

解放前，我县剥削阶级人口约占全县人口的百分之十三点三，占有百分之四十六以上的土地。他们对广大农民进行地租和高利贷剥削。加之县内山高路陡，交通闭塞，生产力低下，广大农民生活凄苦，终年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甚而卖儿卖女，逃荒要饭，出卖土地和给地主当帮工。为了从经济上打垮封建势力，帮助穷苦人民从经济上得到翻身，在从政治上清算地主的同时，在全县范围内还开展了减租、退押、退帮工帮粮、废除地主旧债的斗争。县委、县人民政府根据省委党代会指示精神，大张旗鼓地带领全县人民投入到从经济上反对封建势力的斗争。县举办村级干部训练班，学习减租实施细则。县人民政府规定，地主将农民交的租粮按人民政府规定退还给农民，地主把收取的押金退还给农民，还决定将解放前农民及其他劳动者所欠地主债务一律废除，欠富农债务停利还本。通过学习减租条例，广大干部和群众明确了政策界限，在开展减租退押的斗争中，广大干部充分发动穷苦农民群众，通过诉苦方式，揭露了地主阶级剥削农民的罪行，使广大农民踊跃地参加到减租退押的斗争中来。经过镇压大匪霸和广大贫苦农民的坚决斗争，迫使地主富农交出了隐藏的金银财物，退还了剥削的押金和租谷，废除了农民欠地主的债务。广大农民在这场斗争中初步解除了经济枷锁，得到了经济实益，全县有7857户农民减了租，减租实得

利益为粮食1502184.5斤。经过近一年的减租退押斗争，到一九五一年十一月止，全县清出地主分散物资大洋116元，铜元3536吊，烟土36两，被子27床，垫单12床，铁锅2口，银元1锭，衣服394件，银子19斤，布匹34尺，箱子5口，谷子3挑，金子2钱。经过减租退押，广大贫苦农民在反封建的经济斗争中提高了觉悟，得到了经济实益，为土地改革打下了良好基础。

在减租中，参加减租工作的干部和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干部在进行减租工作时的八项纪律》（草案）办事，做到了严格执行人民政府的减租法令；不包庇地主，廉洁奉公不贪污浪费、私吞果实或接受贿赂；尊重人民民主权利，倾听群众意见和批评；重要问题和群众商量执行；依法律手续办事，不乱捕乱罚乱打乱杀；坚决服从上级指示。保证了减租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征 粮

征粮工作，是解放初期人民政府工作的主要任务。一九五〇年二月，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即成立有20多人参加的支前委员会，开展征粮工作。按照《贵州省人民政府一九四九年公粮征收办法》规定，通过核算，确定一九五〇年全县征谷7352992.40斤。征粮本着合理负担的原则，采取标包自征的办法进行。除召开全县征粮大会布置征粮外，各区乡也召开了征粮会议进行布置。为了保证征收任务（征收除征粮外，还包括折征人民币、收购农副产品和征收薪柴）的完成，县区乡三级均成立了征收委员会，並成立评议会，县区乡人员均下乡开展征收政策宣传工作，使人民群众普遍了解人民

政府的征收政策。为了弥补征收人员不足的状况，县人民政府还动员在教师训练班学习的124人下乡协助征粮。因土匪破坏，全县除青阳、五德、枫香交了部份公粮外，大部份地方都停止了交粮。七月四日，县人民政府返回石阡后，恢复开展了征粮工作。八月，县财委会发出训令，要求各区八月份以前完成全年的征粮任务，原征粮任务数735 992.40斤核减为2941862斤，各区必须完成任务。随后，县先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首届农民代表会和干部整风会布置征粮工作，还成立区征粮委员会、乡评议委员会，并抽调教师训练班187人参加征粮工作。经过三个月的征粮工作，全县人民在剿匪胜利形势鼓舞下，积极踊跃交售公粮，共交粮（稻谷）34757斗（折大米每斗72斤，下同），大米27536斗；（每斗75斤）保证了剿匪部队和地方工作人员的给养。同期，一、四、五、六区及汤山镇人民政府还开展了查黑田黑谷的活动，至十月共清理积谷10696斗，公田1668斗，黑田1189.9斗，罚粮1429斗。十月，县人民政府发出《一九五〇年查田评产征粮的通知》要求，全县开展了查田评产，实行按产量依率计征，征收当年农业税和地方附加粮及清理一九四九年公粮尾欠入库，调动了群众交粮积极性。截至一九五〇年底止，全县计收一九四九年公粮3194080斤，一九五〇年地方粮1247093斤，总计9556883斤，保证了当年各项任务的完成。

注：五大任务中的“减租、退押、退帮工帮粮”两项任务难以截然分开，故合并写。

石阡温泉大桥修建纪实

李国恩

温泉大桥雄踞石阡城南温泉上游50米处，桥与泉紧靠，因此定名温泉大桥。

桥开工于中国共产党诞生六十五周年的1986年7月1日，竣工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五周年的1989年10月1日，历时三年正式通车（开、竣工日期有蔡汝骥书写石刻于桥西拱腹剥尖石上）。

桥为三孔，每孔净跨40米，拱天度8分之1，桥高15.72米，桥宽 $7+2\times 1.5$ 米（人行道），桥全长为150.7米，桥头东西（方向），引道长589.4米，迄今为止，是石阡境内最大的圉工石拱桥。

桥建临城南，既通车人行，又供人们憩息、观赏。配合温泉景观，在桥的西端建有六角亭，亭内竖碑请张爱萍将军题写“石阡温泉大桥”桥名。桥头刻制大石狮两对，亭前小石狮一对，亭内栏杆上配制狮子六只和桥墩上塑造龙头两对。桥面中心埋设供水管。桥栏石质浮雕刊刻时人诗画，安装彩灯，点缀了风景。

修温泉大桥主为公路过境，因原有老桥（启灵桥）年久失修，桥面狭窄，不适应经济发展，车辆增多，加之人车混流，曾发生多次事故，安全无法保障。

1985年，肖继辉县长主持石阡县人民政府工作，根据审批文件决定按规划选址新建公路过境桥，遂由石阡交通

局长康文松、副局长常廷慧等，並邀请地区交通局工程师徐新德进行勘查设计、编写概算。石阡县人民政府以石府（1985）192号文上报，得到省、地支持。铜仁地区交通局和贵州省公路局分别以铜地交路字（1985）36号和（1986）黔路计5号文审查批准，同意温泉大桥立项修建，总投资概算为168万元，立项阶段，得到长期在公路部门工作的廖昌铨、何德荣等同志积极向省地交通部门反映请求，並邀请公路局总工程师陈永福来阡考察，认可。陈永福总工程师还亲临石阡审定了桥位和施工图纸，並多次来石阡指导施工。

根据省批准的方案，石阡县人民政府荟集有关部门负责人组建了石阡温泉大桥工程指挥部，抽调工作人员11人进行施工。指挥部由副县长刘正伦任指挥长，李国恩、常廷慧、何德荣、吴大林任副指挥长。指挥部于1986年4月进入工地。

温泉大桥系坦园石拱桥。为了充分利用本地资源和能工巧匠，特立此方案。经考察试验，石料选样试压，选定了万金庄和溪口坡料场。石工，选择了曾修过较大桥梁的龙塘马友富、吴乐强、吴廷良三人的石工队，与指挥部签定承包合同，从挖基到砌筑各承担一跨进行包干施工，实行包工不包料（石料由石工队自行开采），原材料由指挥部掌握控制，按需发放。整个施工场地虽然靠近城镇，人流不绝，挖基中炮声隆隆，人们十分耽心温泉水被震沉落，实际安然无事，亦未有大的事故发生。

施工结果，挖基东台深达8米，西台5米、东墩3米、西墩5米，均掘至基岩，回填砌筑全用块片石水泥砂浆，桥